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交字第1022530212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「為交通部91年間原構想全面換發新式號牌，直到100年汽機車舊式號牌告罄在即，始發現傳統照像設備無法辨識反光防偽號牌，倉皇辦理改良式號牌計畫，致發生嚴重重號等問題，該部決策失當，運輸研究所閉門造車，公路總局未及時反映，均有違失」案。

依據：102年6月11日本院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4屆第62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表

訂

線